



# 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Sunrise (China)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8226)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帶誤導成份。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158,903</b>	177,041	<b>361,362</b>	335,303
銷售成本		<b>(124,697)</b>	(131,665)	<b>(281,829)</b>	(251,340)
毛利		<b>34,206</b>	45,376	<b>79,533</b>	83,96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b>6,734</b>	4,398	<b>11,222</b>	8,22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 產生之收益		<b>9,617</b>	–	<b>24,354</b>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b>(7,543)</b>	(5,406)	<b>(12,613)</b>	(10,766)
行政開支		<b>(30,892)</b>	(29,862)	<b>(62,768)</b>	(53,529)
財務費用	4	<b>(6,449)</b>	(1,460)	<b>(11,995)</b>	(2,70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5	<b>5,673</b>	13,046	<b>27,733</b>	25,195
所得稅開支	6	<b>(1,378)</b>	(3,479)	<b>(4,768)</b>	(5,847)
期內溢利		<b>4,295</b>	9,567	<b>22,965</b>	19,348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國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1,431)</b>	2,317	<b>84</b>	5,3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b>(1,431)</b>	2,317	<b>84</b>	5,3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2,864</b>	11,884	<b>23,049</b>	24,69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溢利歸屬於：</b>					
— 本公司擁有人		<b>3,329</b>	2,298	<b>15,710</b>	4,433
— 非控股股東權益		<b>966</b>	7,269	<b>7,255</b>	14,915
		<u><b>4,295</b></u>	<u>9,567</u>	<u><b>22,965</b></u>	<u>19,348</u>
<b>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b>					
— 本公司擁有人		<b>1,633</b>	2,310	<b>14,752</b>	7,100
— 非控股股東權益		<b>1,231</b>	9,574	<b>8,297</b>	17,592
		<u><b>2,864</b></u>	<u>11,884</u>	<u><b>23,049</b></u>	<u>24,692</u>
<b>每股盈利 (港仙)</b>					
— 基本	7	<u><b>0.77</b></u>	<u>0.54</u>	<u><b>3.64</b></u>	<u>1.04</u>
— 攤薄	7	<u><b>0.77</b></u>	<u>0.52</u>	<u><b>3.64</b></u>	<u>1.0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58,531	237,746
投資物業		31,509	31,340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之開支		19,572	19,618
遞延稅項資產		324	324
預付款項		27,630	27,708
無形資產		12,324	16,444
商譽		3,204	3,204
其他金融資產		3,725	3,7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56,819</u>	<u>340,12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2,134	96,68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166,246	228,3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022	28,937
有限制及抵押銀行存款		15,225	28,4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305	121,505
流動資產總額		<u>492,932</u>	<u>503,912</u>
<b>總資產</b>		<u>849,751</u>	<u>844,03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215,415	230,131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71,855	93,777
應付董事款項		8,632	2,84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63,670	46,927
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46,812	121,186
即期稅項負債		2,614	776
流動負債總額		<u>508,998</u>	<u>495,645</u>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u>(16,066)</u>	<u>8,26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40,753</u>	<u>348,387</u>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11,568</b>	11,535
內置式衍生工具	12	<b>2,193</b>	15,837
可換股貸款票據	12	<b>28,672</b>	24,776
非上市認股權證	13	<b>4,026</b>	14,736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b>46,459</b>	66,884
		<hr/>	<hr/>
<b>淨資產</b>		<b>294,294</b>	281,503
		<hr/>	<hr/>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4,318</b>	4,318
儲備		<b>138,540</b>	123,788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b>142,858</b>	128,106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151,436</b>	153,397
		<hr/>	<hr/>
<b>總權益</b>		<b>294,294</b>	281,503
		<hr/>	<hr/>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物業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a))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之儲備	合併儲備 (附註(b))	累積匯兌 調整儲備	累積虧損	歸屬於 本公司 擁有人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220	155,563	11,293	7,576	11,185	2,441	17,420	(58,528)	151,170	127,108	278,2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667	4,433	7,100	17,592	24,692
兌換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轉撥儲備	85	8,547	-	-	(2,971)	-	-	-	5,661	-	5,661
	-	-	-	1,200	-	-	-	(1,440)	(240)	(231)	(47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305	164,110	11,293	8,776	8,214	2,441	20,087	(55,535)	163,691	144,469	308,16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318	165,417	11,293	11,891	25,830	2,441	20,335	(113,419)	128,106	153,397	281,50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958)	15,710	14,752	8,297	23,049
註銷以前授出之購股權	-	-	-	-	(955)	-	-	955	-	-	-
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息	-	-	-	-	-	-	-	-	-	(10,258)	(10,25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318	165,417	11,293	11,891	24,875	2,441	19,377	(96,754)	142,858	151,436	294,294

附註：

**(a)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按照中國之法規及規例，本集團須將若干溢利按溢利之百分比自保留溢利轉撥至若干法定儲備。轉撥至儲備之有關事項將只會待該等集團企業之董事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b) 合併儲備**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股本之面值與透過交換股份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53)	(6,94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6,033)	(30,89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23,887</u>	<u>15,403</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7,101	(22,438)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1,505	74,7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301)</u>	<u>1,405</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127,305</u></u>	<u><u>53,755</u></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127,305</u></u>	<u><u>53,755</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及環保相關業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視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起在創業板上市。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公司法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已包含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除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計量外（如適用），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本集團採納若干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作制定決策之審閱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於本期間，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即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及環境相關業務，乃根據業務性質分開管理。

就可呈報分部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之分部資料，以及分部總額與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之金額之對賬如下：

	製造及銷售 揚聲器系統 千港元	環境相關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附註(c))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附註(a))	353,836	7,526	–	361,362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附註(b)(i))	<u>20,866</u>	<u>12,242</u>	<u>(5,375)</u>	<u>27,733</u>
折舊及攤銷	10,017	4,631	144	14,792
利息收入	735	14	–	749
利息開支	4,377	7,618	–	11,995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506	–	–	506
內置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收益	–	13,644	–	13,644
非上市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	–	10,710	–	10,710
所得稅開支	4,743	25	–	4,768
購置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8,593</u>	<u>1,477</u>	<u>23</u>	<u>30,093</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附註(b)(ii))	734,705	113,373	1,673	849,751
可呈報分部負債 (附註(b)(iii))	<u>444,610</u>	<u>106,941</u>	<u>3,906</u>	<u>555,457</u>

	製造及銷售 揚聲器系統 千港元	環境相關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附註(c))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35,303	–	–	335,303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33,290</u>	<u>(1,514)</u>	<u>(6,581)</u>	<u>25,195</u>
折舊及攤銷	9,555	18	138	9,711
利息收入	98	–	–	98
利息開支	2,701	–	–	2,701
存貨減值虧損	668	–	–	668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1,135	–	–	1,135
所得稅開支	5,847	–	–	5,847
購置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5,885</u>	<u>979</u>	<u>50</u>	<u>16,914</u>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可呈報分部資產	759,686	81,595	2,751	844,032
可呈報分部負債	<u>475,597</u>	<u>84,398</u>	<u>2,534</u>	<u>562,529</u>

附註：

- (a) 以下為本集團期內來自其主要客戶之收入之分析，並歸屬於可呈報分部「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b>44,622</b>	56,061
客戶B	<b>38,180</b>	不適用

- (b) 有關可呈報分部之損益、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之除所得稅開支前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差額分別如下：
- (i) 該金額主要指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及其他企業開支。
- (ii) 該金額主要指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企業資產。
- (iii) 該金額主要指本集團之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
- (c) 對賬指下列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資產及負債：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b>		
可呈報分部溢利	<b>33,108</b>	31,776
折舊及攤銷	<b>(144)</b>	(138)
董事酬金	<b>(1,072)</b>	(1,072)
其他	<b>(4,159)</b>	(5,371)
	<hr/>	<hr/>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b>27,733</b>	25,195
	<hr/> <hr/>	<hr/> <hr/>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b>848,078</b>	841,281
未分配企業資產	<b>1,673</b>	2,751
	<hr/>	<hr/>
綜合資產總額	<b>849,751</b>	844,032
	<hr/> <hr/>	<hr/> <hr/>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b>551,551</b>	559,995
未分配企業負債	<b>3,906</b>	2,534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b>555,457</b>	562,529
	<hr/> <hr/>	<hr/> <hr/>

####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492	1,460	8,050	2,701
— 可換股貸款票據	1,896	—	3,771	—
— 貼現票據	61	—	174	—
	<u>6,449</u>	<u>1,460</u>	<u>11,995</u>	<u>2,701</u>

#### 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093	4,493	10,527	9,511
無形資產攤銷	2,038	—	4,119	—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34	101	146	200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	668	—	668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回)／虧損	(506)	1,135	(506)	1,135
內置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	(6,199)	—	(13,644)	—
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	(3,418)	—	(10,71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83)	—	(383)
	<u>—</u>	<u>(383)</u>	<u>—</u>	<u>(383)</u>

####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在香港營運之集團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外商投資企業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為25%(按優惠稅處理)。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之稅項款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b>1,394</b>	3,479	<b>4,677</b>	4,749
— 過往年度企業所得稅 (超額撥備) / 撥備不足	<b>(16)</b>	—	<b>91</b>	1,098
所得稅開支	<b>1,378</b>	3,479	<b>4,768</b>	5,847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u>盈利</u>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之盈利	<b>3,329</b>	2,298	<b>15,710</b>	4,433
<u>股份數目</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31,765</b>	428,690	<b>431,765</b>	425,365
下列項目對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10,478	—	10,019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31,765</b>	439,168	<b>431,765</b>	435,384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30,093,000港元及出售賬面淨值約12,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乃根據規管相關交易之合約所訂明條款以掛賬方式結賬。平均信貸期一般為期90日。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減值虧損根據交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132,750	187,847
91至180日	11,107	21,838
181至365日	13,037	13,133
超過365日	6,244	1,869
	<u>163,138</u>	<u>224,687</u>
保留款項	<u>3,108</u>	<u>3,652</u>
	<u><u>166,246</u></u>	<u><u>228,339</u></u>

於報告期末，就若干環保相關項目而言，應收客戶保留款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約為3,10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2,000港元）。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收回之該等保留款項約為3,10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1,000港元）。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180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71,088	94,462
31至90日	94,599	79,195
91至180日	49,184	55,912
181至365日	90	87
超過365日	454	475
	<u>215,415</u>	<u>230,131</u>

## 12.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內置式衍生工具

	負債部份 千港元	內置式衍生 工具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已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21,407	16,594
利息支出	2,958	-
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收益	-	(757)
匯兌調整	411	-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b>24,776</b>	<b>15,837</b>
利息支出	<b>3,771</b>	-
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收益	-	(13,644)
匯兌調整	<b>125</b>	-
	<hr/>	<hr/>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b><u>28,672</u></b>	<b><u>2,193</u></b>

## 13. 非上市認股權證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800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	13,936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b>14,736</b>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收益	<b>(10,710)</b>
	<hr/>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b><u>4,026</u></b>

## 14. 股本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b>20,000,000</b>	<b>200,000</b>
	<hr/>	<hr/>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b>431,765</b>	<b>4,318</b>
	<hr/>	<hr/>

## 15.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u>70,891</u>	<u>81,137</u>

## 16. 關連方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 (a) 銷售及採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上聲電子(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SSIP」) — 銷售貨品	<u>464</u>	<u>22</u>

### (b) 應收／(付)關連方款項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 蘇州市相城區元和鎮集體資產經營 公司之款項	<u>(3,600)</u>	<u>(3,578)</u>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 蘇州市相城區無線電元一廠之款項	<u>(645)</u>	<u>(544)</u>
應收SSIP之貿易賬款	<u>381</u>	<u>452</u>

- (c) 於本期間，美聲電子有限公司(本集團之關連公司，擁有共同董事)就向集團實體提供之貸款12,296,000港元抵押賬面金額為37,09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予銀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由於對環境保護工業市場發展樂觀，加上本公司期望尋求可持續商機的策略，本集團繼續使其在環保相關行業的業務多元化。本集團現時透過Confident Echo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晟宜科技集團」）及Time Pro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Time Pro」）分別於中國及泰國發展其環保科技業務。

晟宜科技集團主要從事環保科技工程及建造業務。其在脫硫業務上，特別在毒素排放行業（例如煤碳化學加工處理），享有盛譽。作為江蘇唯一的煤炭化學脫硫專業公司，晟宜科技集團（位於國家高科技產業開發區）唯一及專業地實施硫元素回收的技術研究、開發及應用。晟宜科技集團憑藉自行開發的技術（由此產生三項專利，即直接氧化、尾氣循環回收及C-C二段法）提供專業服務。晟宜科技集團現時正進行新技術的研發工作，以進一步拓展其市場。此舉將為本集團環保相關業務帶來持續增長及收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有七份未完成手頭訂單未確認，總合約金額約人民幣124,100,000元（相當於約152,500,000港元），其中若干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完成及產生溢利。

本集團之另一家附屬公司Time Pro是在泰國提供生物質發熱服務的公司，將生物廢料轉化為綠色替代能源。其為泰國工業製造商提供節約成本及綠色的解決方案。

本集團預期，環保相關商機將增強及擴闊本集團之收入基礎，以及為本集團在中國及泰國之長遠發展帶來協同效益。

本集團亦繼續增強其業務及提高集團於製造及銷售優質及性能卓越之揚聲器系統予全球領先之汽車製造商。憑藉與領先汽車製造商建立之堅定業務關係，本集團已在中國確立其作為領先揚聲器製造商之地位。

##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有賴於經濟環境日益改善及全球消費者之消費意慾日益提高，本集團之業務繼續在銷售額方面錄得穩健增長，而本集團之營業額改善7.8%至約361,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揚聲器系統之銷售額增加5.5%至約353,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5,300,000港元）。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起開始其環保相關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環保相關業務所產生的收入為7,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客戶預收款為19,700,000港元。整體銷售額增加主要歸因於汽車市場持續增長及來自本集團環保相關行業新業務之貢獻。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率降至22.0%（二零一一年：25.0%），乃主要因為銷售揚聲器系統分部的原材料價格波動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淨溢利約2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9,300,000港元）。淨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公司就其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及非上市認股權證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約24,400,000港元；及(ii)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溢利。

## 前景

由於中國化工行業脫硫及泰國陶瓷行業生物質發熱的市場需求持續增加，結合政府對綠色產業的支持及資助，本集團預期將於未來獲得更多的項目及產生更大的收益。

董事會相信，環保業務具有巨大增長潛力，並對該業務之未來前景充滿信心，而該業務將為本集團增加價值。預期憑藉晟宜科技集團及Time Pro之洞察力及經驗，本集團將能夠於亞太區建立環保之專用平台，並成為主要供應商。

於二零一二年，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之業務正面對挑戰。由於美國經濟復甦放緩、歐元區債務危機持續及中國經濟增長日漸疲弱，欠佳的全球經濟環境已影響所有核心地區的市場需求。另一方面，中國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亦上升至歷史高水平。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評估及積極拓展與本公司未來發展在戰略上吻合的合適機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結構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主要在中國進行，其經費主要由日常營運產生之現金收益及企業借貸支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與有限制及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約為127,305,000港元及15,22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121,505,000港元及28,445,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借貸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尚未行使之本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五年期12厘可換股貸款票據(「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債務部份及短期借貸總額約175,48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962,000港元)。可換股貸款票據(倘未轉換或提早贖回)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以人民幣列值，按票面利率每年12厘及複合年到期利率每年15厘計息，而短期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利率介於每年6.6厘至17.6厘之間，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16,066,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包括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63,670,000港元及8,632,000港元，該等債權人會待還款不影響本集團償還其他債務之能力時方要求本集團償還欠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為431,764,974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764,974股)。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資產比率(以總債項對總債項及總權益之百分比)為37.4%(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1%)。

## 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業務回顧」及「前景」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業務回顧」及「前景」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599名(二零一一年：2,115名)僱員(包括董事)。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酬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合共約70,78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835,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員工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致力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將僱員薪酬水平調整至緊貼個別員工表現、學歷及經驗以及勞動市場狀況。除常規報酬外，經參考個別表現及本集團業務表現，合資格僱員可獲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盡力為員工提供適合的持續培訓，裝備自己迎合未來的發展。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120,7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674,000港元)的若干租賃持有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予以抵押，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作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15,22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45,000港元)予以抵押，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作擔保。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定值，使本集團須承受外幣匯兌風險的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將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匯兌風險。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單曉昌先生	一間控制公司之權益	239,556,536 (附註1)	-	239,556,536	55.48%
	實益擁有人	-	35,000,000 (附註2)	35,000,000	8.11%
		<u>239,556,536</u>	<u>35,000,000</u>	<u>274,556,536</u>	<u>63.59%</u>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由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實益擁有，單曉昌先生被視為於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悉數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有條件授予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該等授出乃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所持 普通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39,556,536	-	239,556,536	55.48%
單曉昌先生(附註1)	一間控制公司之權益	239,556,536	-	239,556,536	55.48%
	實益擁有人	-	35,000,000 (附註2)	35,000,000	8.11%
		239,556,536	35,000,000	274,556,536	63.59%
吳淑華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239,556,536	35,000,000	274,556,536	63.59%
陳秉義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675,000	-	73,675,000	17.06%
雷秀雲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73,675,000	-	73,675,000	17.06%
Concep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	146,163,814 (附註5)	146,163,814	33.85%

附註：

1. 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獨自實益擁有，單曉昌先生被視為於中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悉數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有條件授予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該等授出乃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3. 吳淑華女士乃單曉昌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被視為於單曉昌先生擁有之全部274,556,5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雷秀雲女士乃陳秉義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被視為於陳秉義先生擁有之全部73,67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Concep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的最新通知未計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對轉換價及行使價之重設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之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董事、諮詢人或專業顧問、股東及供應商或客戶。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生效，將直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止持續有效。購股權計劃到期前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行使。本公司於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30%。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60,700,000份(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700,000份)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相當於當日之約14.1%(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惟獲股東(獲授予人士及／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除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則除外。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之0.1%，及總價值(按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建議可於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納。承授人可由本公司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不超過10年之期間內，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按購股權計劃所述之方式行使全部或部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1)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2)本公司股份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3)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下表披露本公司期內之購股權變動：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行使期	每股本公司 股份之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單曉昌先生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0.962	35,000,000	-	-	-	35,000,000
<b>僱員(不包括董事)</b>							
合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0.666	1,000,000	-	-	(1,000,000)	-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0.962	5,500,000	-	-	(1,000,000)	4,500,000
			6,500,000	-	-	(2,000,000)	4,500,000
<b>其他</b>							
合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0.666	21,200,000	-	-	-	21,200,000
			62,700,000	-	-	(2,000,000)	60,700,000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上述人士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擁有該等權利或利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執行董事楊景堯先生亦透過上聲電子(蘇州工業園)有限公司、上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上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利萬有限公司、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為「私人集團」)從事製造及買賣各款型號之揚聲器。由於私人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用之揚聲器，故本集團之業務與私人集團之業務有相同之處。楊景堯先生及私人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承諾契據，據此楊景堯先生及私人集團已向本集團作出若干不競爭及轉介業務商機之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載列之交易所需標準。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已遵守該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及所需交易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A.2.1

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以來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職務。鑑於本公司規模及運作，加上日常運作事實上乃委託高級行政人員進行，董事會認為此舉無損問責性及獨立決策能力。此外，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認為必要時可自由地直接獲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獨立專業人士之意見。

### 守則條文E.1.2

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需要處理緊要事務，董事會主席單曉昌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故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執行董事馬安馨先生擔任大會之主席。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李錦勳先生、王家廉先生及王志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以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單曉昌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單曉昌先生、單茁君女士、馬安馨先生及楊景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錦勳先生、王家廉先生及王志華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至少7日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unrisechina-tech.com](http://www.sunrisechina-tech.com)」。